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Chang HEC ChangJia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58)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假座中國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振安中路368號東陽光科技園銷售樓三樓會議室以實體形式召開及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乃依照公司法及其他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上市規則以及章程的規定合法而有效地召開。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79,967,700股股份，包括已發行內資股股份總數226,200,000股及已發行H股股份總數653,767,700股，所有該等股份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贊成、反對或棄權的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本人或其代理人)共持有具表決權股份508,116,470股，佔具表決權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7.74%。

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中表明欲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所有提呈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人。本公司兩位股東代表及一位監事亦為點票及計票的監票人。

全體董事均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如下所示：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	507,833,713 (99.944352%)	0 (0.000000%)	282,757 (0.055648%)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監事會報告。	507,833,712 (99.944352%)	0 (0.000000%)	282,757 (0.055648%)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507,833,712 (99.944352%)	0 (0.000000%)	282,757 (0.055648%)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度報告。	507,833,712 (99.944352%)	0 (0.000000%)	282,757 (0.055648%)
5.	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08,070,489 (99.990951%)	44,981 (0.008852%)	1,000 (0.000197%)

由於第1至5項決議案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彼等之代理人)以超過一半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普通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新發

中國，湖北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蔣均才先生、王丹津先生、李爽先生和陳浩先生；非執行董事唐新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建新先生、向凌女士和李學臣先生。